附件2

公示

XXX同志已通过2021年度广东省工艺美术专业人员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拟获得 （其申报的职称），现予公示。公示时间从20XX年X月X日至X月X日止（不少于5个工作日）。

若对该同志获得上述职称有异议，请在公示期间电话或书面向广东省工艺美术专业人员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办公室反映，也可以向本单位纪检（人事）部门，或市、或省、市专业技术人员主管部门反映。为方便核实情况，反映情况的电话和书面材料要自报或签署真实姓名及联系方式，不报或不签署真实姓名的，一律不予受理。

评委会办公室联系人：郭富翼，联系电话：020-87774582

评委会办公室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2519号广轻控股集团二楼219室。

情况反映受理部门或纪检（人事）部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单位地址：

本单位名称（公章）

20XX年X月X日